

中小企业声明函（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张家港市凤凰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凤凰镇2026年度绿化养护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凤凰镇2026年度绿化养护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江苏自然绿园林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2793.53877万元，资产总额为4985.59604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江苏自然绿园林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2月2日

注：供应商对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的标准，明确标的承接企业所属企业类型。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涉及多个采购标的项目，供应商应当逐一填报与采购项目属性一致的每个采购标的（主要采购标的，不包括配件、辅料等）的制造商或者承建（承接）供应商信息。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服务类项目中供应商若使用退休人员，将不享受相应扶持政策。

4. 若供应商对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的规定，明确不符合中小企业的，则无需提供此声明函。

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http://xwqy.gsxt.gov.cn/mirco/micro_lib

http://xwqy.gsxt.gov.cn/mirco/micro_lib

注册 | 登录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 我要查政策 | 我要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 我要学知识 | 我去专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江苏自然绿园林有限公司

查询

小微企业库说明

江苏自然绿园林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20582251501352A

成立日期: 1995年05月16日

登记机关: 张家港市人民政府

https://xwqy.gsxt.gov.cn/mirco/micro_detail

注册 | 登录 | 使用须知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 我要查政策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 我要学知识 | 我去专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江苏自然绿园林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20582251501352A	注册资本	1005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张家港市人民政府	所属门类	建筑业
成立日期	1995年05月16日	行业	其他土木工程建筑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企业黑名单信息 |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 010-82260310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 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和东路8号 邮政编码: 100088

政府网站 找错

拥有的相关证书奖项

证书号第 4275497 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适用园林绿化垃圾回收装置及其回收方法

发明人：黄瑞要

专利号：ZL 2020 1 0716166.9

专利申请日：2020 年 07 月 23 日

专利权人：江苏自然绿园林有限公司

地址：215600 江苏省苏州市杨舍镇范庄新村 37 幢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02 月 26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1871626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1 年 02 月 26 日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4275497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7 月 23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黄瑞要

发明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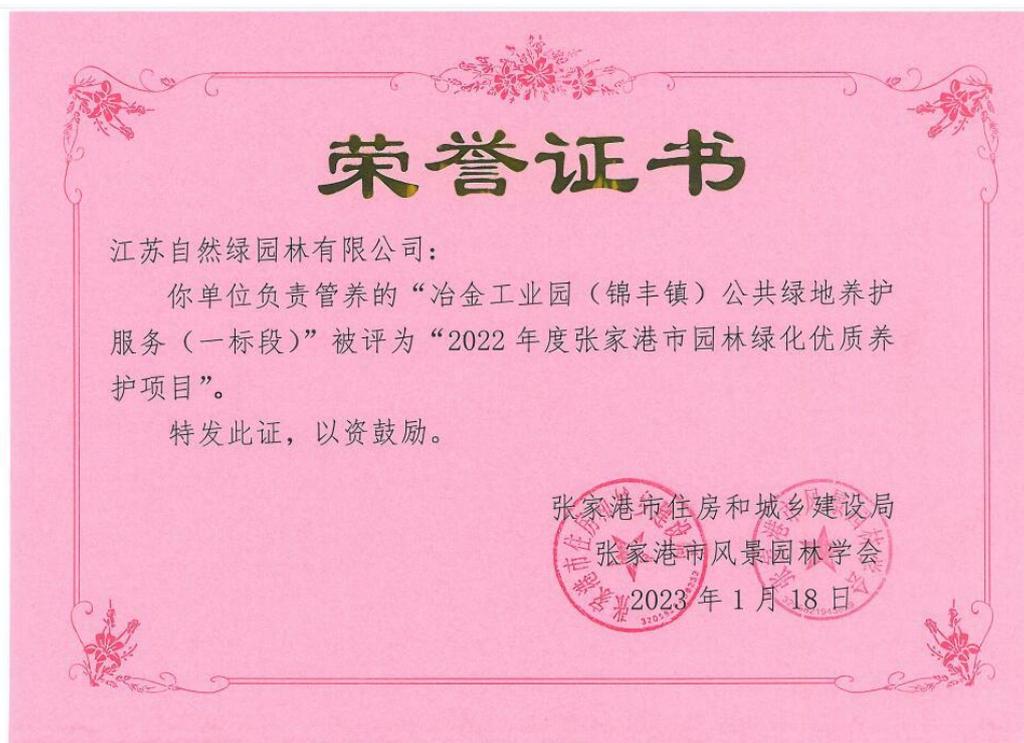
黄瑞要

投标人获得的相关奖项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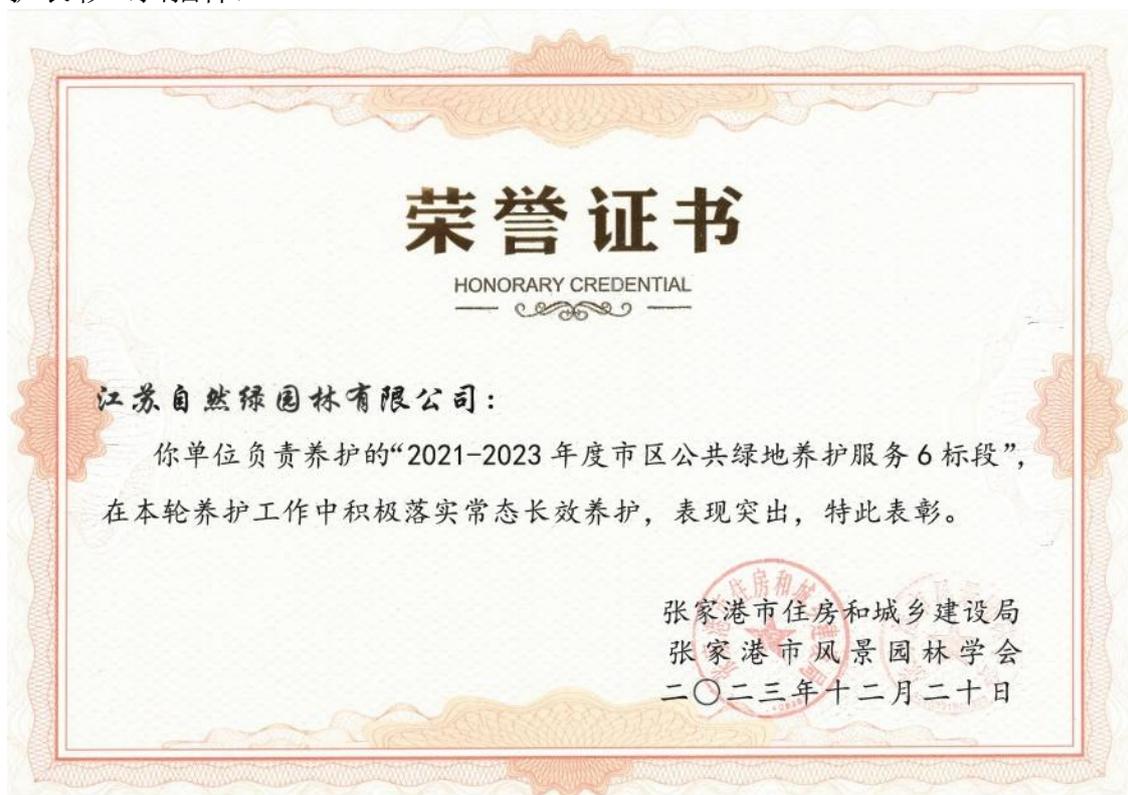
各类证书

证书名称	查看
2022 年度张家港市园林绿化优质养护项目	
2021-2023 年度市区公共绿地养护服务 6 标段荣获本轮养护工作中积极落实常态长效养护表彰	
苏州市园林绿化优质工程奖	
苏州市园林绿化优质工程奖	

(1) 冶金工业园（锦丰镇）公共绿地养护服务（一标段）荣获 2022 年度张家港市园林绿化优质养护项目（扫描件）



(2) 2021-2023 年度市区公共绿地服务 6 标段荣获本轮养护工作中积极落实常态长效养护表彰（扫描件）



(3) 苏州高新区何山路西延景观绿化工程三标段荣获苏州市园林绿化优质工程奖（扫描件）



(4) 东横河（国泰路-百桥路）景观廊道工程荣获苏州市园林绿化优质工程奖（扫描件）



苏州市园林绿化优质工程奖 证书

为表彰苏州市“园林杯”优质工程奖获得者，特
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东横河（国泰路—百桥路）景观廊道工程

奖励类型：优秀工程

获奖单位：江苏自然绿园林有限公司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